

证券代码：874700

证券简称：新多集团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2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22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程新贵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开设证券账户、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以提高资金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开设证券账户、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